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关于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工商变更登记暨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 9月12日,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确认,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完成了 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(详见公司公告: 2014-091)。

根据公司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,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、机构办理审批、登记、备案、核准、同意等手续,公司办理了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2014年9月28日,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,并取得了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变更后,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52,541,030元人民币,其他工商登记信息不变。

《公司章程》变更如下:

1、原第六条: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9,291,030 元。

现修订为: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2.541,030 元。

2、原第十九条
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普通股 349,291,030 元。

现修订为:
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普通股 352,541,030 元。 特此公告。

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30日